中小微企业声明函（货物类项目）（采购包号：包 1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无锡市公安局锡山分局采购编号为 JSZC-320205-ZBZB-G2026-0011，2026 年 DNA 实验室试剂和耗材采购 项目（项目名称）（采购包号：包 1）的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微企业、签订采购包意向协议的中小微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多位点 STR 扩增试剂盒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投标产品制造商为赛默飞世尔（广州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40 人，营业收入为 24082.4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3095.35 万元，属于（ ☑小型企业 ）；

2.（全自动微量提取试剂盒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投标产品制造商为（长春市博坤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73 人，营业收入为 97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266 万元，属于（ ☑小型企业 ）；

2.（全自动微量提取试剂盒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投标产品制造商为（长春市博坤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73 人，营业收入为 97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266 万元，属于（☑小型企业 ）；

3.（全自动混合斑提取试剂盒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投标产品制造商为（长春市博坤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73 人，营业收入为 97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266 万元，属于（☑小型企业 ）；

4.（半自动微量提取试剂盒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投标产品制造商为（长春市博坤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73 人，营业收入为 97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266 万元，属于（☑小型企业 ）；

5.（全自动陈旧检材提取试剂盒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投标产品制造商为（长春市博坤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73 人，营业收入为 97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266 万元，属于（☑小型企业 ）；

6.（半自动陈旧检材提取试剂盒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投标产品制造商为（长春市博坤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73 人，营业收入为 97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266 万元，属于（☑小型企业 ）；

7.（蛋白酶 K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投标产品制造商为（长春市博坤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73 人，营业收入为 97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266 万元，属于（☑小型企业 ）；

8.（荧光定量试剂盒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投标产品制造商为（长春市博坤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73 人，营业收入为 97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266 万元，属于（☑小型企业 ）；

9.（荧光检测试剂盒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投标产品制造商为（江苏安科华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93 人，营业收入为 443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740 万元，属于（☑小型企业 ）；

10.（扩增试剂盒（液体版）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投标产品制造商为（苏州新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69 人，营业收入为 253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7109 万元，属于（☑小型企业 ）；

11.（扩增试剂盒（液体版）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投标产品制造商为（苏州新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69 人，营业收入为 253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7109 万元，属于（☑小型企业 ）；

12.（套管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投标产品制造商为（长春市博坤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73 人，营业收入为 97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266 万元，属于（☑小型企业 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

企业名称（加盖 CA 电子公章）：江苏谱睿斯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6 年 10 月 14 日